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3-08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深圳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亲自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11名。张懿宸独立董事会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林明彦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十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郁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选举廖子彬独立董事、林明彦独立董事和黄力平董事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廖子彬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选举沈向洋独立董事、林明彦独立董事和胡国斌董事为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沈向洋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选举张懿宸独立董事、祝九胜董事和雷江松董事为公司投资与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与决策委员会委员选举张懿宸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总裁、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经董事会主席提名，并经过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续聘祝九胜先生为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主席提名，并经过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续聘朱旭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裁提名，并经过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续聘韩慧华女士为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刘肖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祝九胜先生为公司在香港的授权代表。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总裁投资相关决策权限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董事会给予总裁融资、提供担保等相关事项的授权，总裁在授权范围内代表董事会签字有效，授权的有效期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新的授权为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祝九胜先生，1969年出生，现任公司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1993年获中南财经大学（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3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1993年至2012年，祝先生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39/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939）深圳市分行工作，历任福田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分行信贷部总经理、公司部总经理、分行副行长等职务；2012年加入万科，2012年至2015年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14年至2020年3月担任万科全资附属企业深圳市万科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18年1月担任万科联营企业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2020年7月至今任董事。祝先生曾兼任易居（中国）企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2048）非执行董事。

韩慧华女士，1982年出生，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韩女士于2008年获江西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于2003年获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韩女士于2008年加入万科，历任公司财务与内控管理部业务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管理中心财务管理职能中心合伙人。韩女士于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目前还兼任万物云（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2602）监事。在加入万科之前，韩女士曾任职于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地方税务局。

刘肖先生，1979年出生，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刘先生于2000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3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8年毕业于哈佛大学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刘先生于2009年加入万科，历任公司投融资与营销管理部总经理、浙江万科南都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北方区域事业集团首席合伙人、首席执行官(CEO)兼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刘先生于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在加入万科之前，刘先生曾供职于麦肯锡公司。

朱旭女士，1975年出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女士先后获得湖南财经学院（现湖南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硕士、伦敦大学学院公共政策硕士及香港公开大学企业管治硕士学位；朱女士是英国志奋领（CHEVENING）学者、注册税务师、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前身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士。朱女士于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加入万科之前，曾任职于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300077）、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2482）。朱女士目前兼任 GLP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祝九胜先生、韩慧华女士、刘肖先生和朱旭女士分别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195,900 股、141,000 股、157,600 股和 138,800 股。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4 位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